

证券代码：688357

证券简称：建龙微纳

公告编号：2024-040

转债代码：118032

转债简称：建龙转债

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07 月 18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 7 号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6
普通股股东人数	16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8,501,87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8,501,87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8.479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8.4794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李建波先生主持，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高倜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、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1.01	选举黄少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	38,501,735	99.9996	是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. 本次会议的议案 1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。
2. 根据表决结果，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朱培元、赵雪琛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股东大

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9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二)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；